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院处

创院字[2022]2号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关于 做好 2022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国家级、 省级项目立项申报和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书院:

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培养造就创新创业生力军,深入推进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 2022 年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和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和《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2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申报和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陕教高办 [2022] 5 号) 文件精神,学校决定对 2022 年度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以下简称"大创项目")培育项目开展国家级、省级项目遴选工作,根据评选结果上报至陕西省教育厅并统一报送国家级、省级立项项目。对 2021 年度国家级、省级立项的大

创项目,以及 2020 年度部分未结题的国家级、省级大创项目开展结题 验收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2022 年度国家级、省级项目遴选事宜

(一)项目类型与类别

"大创项目"实行项目制管理,在类型上分为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三类,在类别上分为一般项目和重点支持领域项目两类。

1. 项目类型

- (1)创新训练项目:本科生个人或团队在导师指导下,自主完成 创新性研究项目设计、研究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研究报告撰写、成 果(学术)交流等工作。
- (2)创业训练项目: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团队中每个学生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扮演一个或多个具体角色,完成商业计划书编制、 可行性研究、企业模拟运行、撰写创业报告等工作。
- (3)创业实践项目: 学生团队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下, 采用创新训练项目或创新性实验等成果,提出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 产品或服务,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

以上3种类型的项目,符合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相融合,与乡村振兴战略相结合等条件的均可在申报表中注明为"青年红色筑梦之旅"项目。**国家级、省级立项将向"青年红色筑梦之旅"项目倾斜。**

为鼓励引导大学生根据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重大战略需求,结合 创新创业教育发展趋势,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突出创新创业成 果。本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设立重点支持领域项目(项 目指南详见附件 1),如项目符合重点支持领域项目要求,请学院在 汇总表"项目类别"一栏进行标记。**对于项目进展较好的项目,将优** 先推荐参加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

(二) 经费资助

学校对立项项目予以资助,具体资助标准参考《关于下发<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西电教[2021]91号)文件。

(三)推荐项目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第三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回信重要精神,大力弘扬跨越时空的伟大的井冈山精神,将红色教育、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相结合,贯穿"四史"教育,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厚植学生"爱党爱国"情怀;聚焦革命老区,开展公益创业,引导师生服务乡村振兴,在全国范围内打造一堂主题鲜明的思政大课、实践大课。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团队须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要求,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进行报名(网址: http://cy.ncss.org.cn,具体报名时间及要求详见大赛通知)。

(四)申报产学合作创新创业联合基金项目

为深化产教融合、产学合作、协同育人, 汇聚企业资源支持高校 创新创业教育改革, 教育部高教司每年组织有关企业与高校共同实施 产学合作创新创业联合基金项目。高校可根据情况组织"大创项目" 学生申报产学合作创新创业联合基金项目(项目指南将在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主页上另行发布)。

(五)项目管理

1. 项目材料要求

各项目团队应在 5 月 1 日前,登录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智能管理系统,上传项目季度报告,请确保填写信息准确完整,并联系指导教师进行审核,项目通过指导教师审核方可参与国家级、省级项目遴选答辩。

未列入 2022 年度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培育的项目,项目团队须在 5 月 1 日前,登录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智能管理系统进行报名(网址: http://cxcyxt.xidian.edu.cn/)。学院审核完成之后,提交季度报告。

2. 关于成员变更的说明

各项目负责人要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开展好项目研究。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需变更项目参与人员、更换项目题目,则项目负责人应在5月1日前在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智能管理系统提交变更申请并联络指导教师进行审核,遴选国家级、省级项目工作结束后不允许再进行变更。

(六) 学院组织评审安排

- 1. 评审时间: 5月5日~5月15日
- 2. 评审对象: 学院立项的创新训练项目和创业训练项目由各学院组织遴选检查。书院立项的创新训练项目和创业训练项目由项目指导

教师所在学院进行遴选检查。

创业实践项目在创新创业学院评审与答辩,具体答辩的时间和相关事项另行通知。请创业实践项目团队成员加入QQ群: 681680506。

- 3. 答辩要求: 学生项目组全体人员应提前到达答辩地点做好答辩准备。各项目组负责人进行现场答辩, 简要汇报项目进展情况、研究是否按计划完成、目前所获成果、存在问题等内容, 并回答专家提问。答辩现场向全校师生开放。
- 4. 评审流程:各学院组织专家,对各项目通过材料审核、在线答辩等形式开展评审工作。学院管理员登陆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智能管理系统,按照账号管理→中期专家组→添加,组建中期专家组。中期专家组组建完毕后,学院管理员将审核通过的项目分配给专家组进行中期检查。专家结合项目季度报告及现场答辩表现、查看学生项目进展日志等形式对该项目进行综合评定,确定是否支持项目继续研究。
- 5. 变更处理: 学院管理员须在系统内对项目团队提出的变更申请进行审核。

二、2020、2021年度项目结题事宜

(一) 结题范围

2021 年度国家级、省级立项的大创项目,以及 2020 年度部分未结题的延期项目。

(二) 结题验收要求

学生项目组认真撰写结题材料,并提交至所在学院,如因特殊原因需要延期的项目须填写《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延期申请表》,已经延期项目和 2018 级学生项目不再受理延期申请。验收结题材料包括:

- 1.《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验收报告》;
 - 2.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总结报告》;
- 3.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验收作品简介》。

三、材料报送

- (一) 国家级省级遴选项目所需材料
- 1. 检查结果提交。中期专家审核结束后,学院管理员需再次登录系统进行学院审核,对项目进行推荐排序整理。5月18日前将《国家级、省级项目遴选结果汇总表》(附件2)电子版提交至cxcy@xidian.edu.cn,纸质版签字盖章后提交至创新创业学院(大学生活动中心II-103办公室)。
- 2. 学校根据各学院项目推荐次序,结合各学院 2022 年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培育项目数量,确定全校项目推荐次序并上报至陕西省教育厅。

(二) 结题验收材料

学院负责组织本学院创新创业计划项目的验收及优秀项目推选工作,请于 5 月 18 日之前将验收结果 (附件 3、附件 4、附件 5)电子版发送至 cxcy@xidian.edu.cn,纸质版交至大学生活动中心 II-103 办公室;学生结题材料电子版发送至 cxcy@xidian.edu.cn。各项材料如下:

- 1.《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2020、2021 年度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验收结果》(附件 3)。
- 2.《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2020、2021 年度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验收结果》(附件 4)。
- 3. 学生结题材料(只需要提交电子版,须学院评审专家给定验收意见并签字),验收意见包括:"推荐优秀项目、合格、不合格等"。
- 4.《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2020、2021 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延期项目汇总表》(附件 5)。

(三)有关要求

- 1. 学生项目组认真撰写结题材料,并提交至所在学院,如因特殊原因需要延期的项目须填写《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延期申请表》,已经延期项目和 2018 级学生项目不再受理延期申请。
- 2. 各学院推荐优秀项目按照各学院创新创业计划总项目数的 14% 比例计算,学院择优推荐,推荐类别不作要求(各学院详细分配数额

见附件 6)。

3. 学校将于 5 月下旬组织专家统一对学院推荐国家级优秀项目 (创新训练、创业训练、创业实践)进行集中评审,各项目组答辩时 间不超过 15 分钟(包括 PPT 答辩、实物测试与专家提问环节,其中 PPT 项目汇报 8 分钟)。具体安排及分组情况请关注创新创业学院网站 信息(https://ie.xidian.edu.cn/)。

4. 请各学院于5月5日至5月15日期间组织完成大创项目的结题 验收工作,通知到每个项目的指导教师和负责人,共同参与现场答辩 工作,答辩现场向全校师生开放。

5. 验收所需全套表格、报告以及填写规范案例等材料,请在创新创业学院网站下载专区(https://ie.xidian.edu.cn/info/1006/1752.htm)下载,请有关学院及项目组及时关注网站信息。

(四)联系人

联系人: 刘毅李彦吉

联系电话: 029-81891310

联系地址: 大学生活动中心 II-103

创新创业学院 2022 年 4 月 8 日